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 & 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5)

##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賓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的通函(「通函」)及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提呈的所有普通決議案，通函及通告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寄發予股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進行的投票必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惟大會主席可真誠准許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對通告所載的所有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300,040,002 (100.00%)	0 (0.00%)
2	批准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2港仙。	300,040,002 (100.00%)	0 (0.00%)
3	重選以下人士為董事：		
	(a) 陳錦泉先生為執行董事；	300,033,002 (99.99%)	7,000 (0.01%)
	(b) 田巧玲女士為執行董事；及	300,040,002 (100.00%)	0 (0.00%)
	(c) 施鴻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40,002 (100.00%)	0 (0.00%)
4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	300,040,002 (100.00%)	0 (0.00%)
5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300,040,002 (100.00%)	0 (0.00%)
6	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		
	(i) 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股份」)。	300,033,002 (99.99%)	7,000 (0.01%)
	(ii) 購回不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300,040,002 (100.00%)	0 (0.00%)
	(iii) 向董事會擴大配發、發行處理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以加入本公司購回已發行股份總數目。	300,033,002 (99.99%)	7,000 (0.01%)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或透過代表投票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的票數超過50%，故所有有關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00,000,000股，為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並未受到限制。

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內表明其將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上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就任何上述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承董事會命  
實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陳錦泉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錦泉先生、陳紹璋先生、周永江先生及田巧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彭觀貴先生、施鴻仁先生及鍾國武先生。